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19-068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长江	董 事	工作原因	罗 琼
王以胜	董 事	工作原因	李 豫
韦亿泽	董 事	工作原因	李 豫
谷 莉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占 磊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中基	股票代码	0009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邢江	朱沛如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 802 号 3 栋 7 层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 802 号 3 栋 7 层	
电话	(0991) 8852110	(0991) 8852972	
电子信箱	xingjiang@chalkistomato.com	zhupeiru@chalkistomat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0,278,061.07	336,010,975.33	-4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211,162.65	-83,846,141.9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072,063.09	-85,391,823.0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811,759.18	67,745,581.37	-50.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6	-0.108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6	-0.108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3%	-9.98%	同比上升 16.2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6,412,838.36	1,226,692,417.36	-1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6,699,773.21	438,488,610.56	6.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4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46%	119,243,804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7%	100,00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0%	50,103,596	0	质押	0
					冻结	0
姜顺头	境内自然人	3.04%	23,443,600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	22,717,509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22,042,555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国有法人	2.54%	19,608,290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1,102,550	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7,120,196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军户农场	国有法人	0.72%	5,525,419	0	质押	0
					冻结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军户农场三家股东均隶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落实“四个一批”的改革要求，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切实增强企业内在活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引领力，不断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进一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继续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为公司的转型升级创造有利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序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期间，已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分流安置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公司员工分流安置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员工分流安置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依照已制订的多项“员工安置方案”，做到了“程序、宣传、沟通、落实”四到位，依法依规，多措并举，继续推进完成阶段性员工分流安置工作。员工分流安置工作已有效缓解了公司资金压力及费用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00,278,061.07元；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211,162.6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66,699,773.21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1月1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资国企改革要求，将下属未进行生产经营的投资占比51%的子公司——新疆中基天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2019年6月予以注销。